

##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述及其业绩承诺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2022年11月15日，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培数能传感技术（无锡）有限公司（曾用名：无锡盛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培传感无锡”或“标的公司”）及其股东宁波盛橡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盛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信致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信致尚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橡林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转让方”）共同签署了《关于无锡盛邦电子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转让方总计持有的标的公司50.20%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5,100万元；同时，公司向标的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交易前，公司未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58.50%的股权。

##### （二）业绩承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投资”）于2022年11月29日向公司出具《业绩承诺函》。具体内容为，华润投资承诺华培传感无锡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净利润合计为12,900万元人民币（以下简称“累计承诺净利润”）。若业绩承诺期内，华培传感无锡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100%的，华润投资将进行业绩补偿并应按照下述公式计算华润投资应补偿金额：华润投资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华培传感无锡累

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华培传感无锡累计实际净利润数）\*50.2%（即本次交易项下股权转让交易对应的公司对华培传感无锡持股比例）。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国府核字(2026)第 01010015 号)，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9,222.33 万元，完成率为-71.49%，未达成业绩承诺目标。

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 项目         | 2023 年度~2025 年度累计 |
|------------|-------------------|
| 业绩承诺金额（万元） | 12,900.00         |
| 实现金额（万元）   | -9,222.33         |
| 差额（万元）     | 22,122.33         |
| 实现率（%）     | -71.49            |

依据华润投资出具的《业绩承诺函》，业绩承诺方华润投资应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业绩承诺补偿金人民币 11,105.41 万元。

**三、控股股东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华润投资支付的款项合计 11,105.41 万元。至此，华润投资关于本次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8 日